

国际社会向科摩罗提供有效而持续的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用以帮助该国克服其财政和经济困难,

注意到科摩罗作为一个发展中岛屿国家和作为一个最不发达国家所面临的特殊问题,

注意到科摩罗政府已将基本设施、运输和电信问题列为优先考虑的事项,

又注意到由于该国自然资源稀少,加上最近发生旱灾和旋风,而引起的经济困难,

并注意到科摩罗面临严重的预算和国际收支问题,

考虑到1984年7月2日至4日在莫罗尼举行了第一次支援科摩罗发展国际团结会议,

审查了秘书长的摘要报告,¹⁰⁸

1. 表示满意秘书长为调动对科摩罗的援助所采取的步骤;

2. 满意地注意到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组织响应大会和秘书长关于向科摩罗提供援助的呼吁;

3. 但关切地注意到迄今为止各方提供的援助仍不足应付该国的迫切需要,该国仍然迫切需要援助来执行秘书长报告指出的那些项目;

4. 呼吁那些曾参与第一次支援科摩罗发展国际团结会议的国家或组织尽早落实它们的意向声明;

5. 重新呼吁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关、计划署和组织,各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向科摩罗提供援助,使它能够应付其困难的经济情况和继续致力实现其发展目标;

6.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增加它们目前援助科摩罗的方案,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定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并就它们为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7. 请秘书长;

¹⁰⁸ A/39/392, 第四节。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科摩罗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经常审查科摩罗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组织、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科摩罗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进展情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5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

(c) 及时就科摩罗的经济情况演变,以及在制定和执行对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以便大会第四十届会议审议这个事项。

1984年12月17日

第103次全体会议

39/194. 向斯威士兰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大会,

回顾1984年2月10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4/106号决定,其中理事会请秘书长派遣一个机构间特派团前往斯威士兰,评估该国由于1984年1月遭到旋风侵袭后的优先急需,以及风灾对该国经济的中期和长期影响,

听取了1984年10月11日斯威士兰外交部长的发言,¹⁰⁴他对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和其他组织在旋风灾害后的困难期间提供的援助表示感谢,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¹⁰⁵报告附有于1984年4月30日至5月5日前往斯威士兰的机构间特派团的报告,

注意到报告中所载斯威士兰的经济基础结构遭受严重的损害,以及斯威士兰政府和人民为应付重建问题所作的努力,

注意到机构间特派团同该国政府就旨在使经济活动恢复正常的各项优先项目进行磋商后拟定的向斯威士兰提供援助的方案建议,

¹⁰⁴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全体会议》第30次会议,第116-152段。

¹⁰⁵ A/39/598。

1. **提请注意**迫切需要采取国际行动, 以协助斯威士兰政府和人民进行重建和复原工作;

2. **表示感谢**秘书长迅速采取行动以及机构间特派团关于斯威士兰的经济情况和该国应付重建和复原问题所需额外援助的报告;

3. **表示感谢**向斯威士兰提供紧急援助的所有国家和组织;

4. **赞成**秘书长报告附件所载机构间特派团的评价和建议;

5. **请**联合国系统的适当组织和计划署, 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保持并扩大它们的各项援助斯威士兰的方案, 同秘书长密切合作, 协助他组织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 并在1985年年中以前向他提出关于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的报告;

6. **呼吁**各区域和区域间组织, 其他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各国际金融机构紧迫考虑制订一项向斯威士兰提供援助的方案, 或者将已有的援助方案予以扩大;

7.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动员向斯威士兰提供国际援助的有效方案所需的资源;

(b) **经常审查**向斯威士兰提供援助的情况, 同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各区域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以及各有关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接触,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5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有关向斯威士兰提供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报告;

(c) **及时就**斯威士兰经济情况以及在组织和执行向该国提供援助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 以便大会在第四十届会议上审议这个事项。

1984年12月17日

第103次全体会议

39/195. 向乍得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大会,

回顾其关于乍得的重建、复兴和发展以及向乍得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和向该国提供特别经济援助的1983年12月20日第38/214号决议及以前各项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向乍得提供特别经济援助的几项报告, 其中除其他外, 叙述了乍得的经济和财政状况, 为该国的复兴和重建而提供的援助情况, 以及在组织和执行援助该国的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¹⁰⁶

严重关切乍得目前遭遇空前大旱, 使本已虚弱的粮食和卫生状况益形恶化, 因而损害到该国的一切重建努力,

考虑到此次旱灾已引起了人口大规模迁移,

注意到关于乍得严重的粮食和卫生状况的秘书长1984年11月1日的呼吁,¹⁰⁷以及乍得政府、各政府间组织和各非政府组织的多次呼吁,

考虑到乍得已被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因此有资格享受大会各项有关决议规定的优惠,

认识到必须向乍得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又认识到必须援助乍得重建和发展,

注意到乍得政府打算按照1982年11月国际援助乍得会议的协议, 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协助下, 于1985年举行一次捐助者和出资者会议,

1. **感谢**已响应和继续响应乍得政府和秘书长的呼吁, 向乍得提供慷慨援助的国家、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2. **又表示赞赏**秘书长唤起国际社会注意乍得的困境并且调动资源援助乍得的努力;

3. **呼吁**国际社会向遭受战祸和旱灾的乍得人民紧急提供必要的人道主义援助;

¹⁰⁶ A/36/261、A/36/739、A/37/125和Add. 1、A/38/213和A/39/392, 第三节。

¹⁰⁷ A/39/627; 又参看《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届会议, 全体会议》, 第47次会议, 第1段。